

山东雷华塑料工程有限公司
2017-2018 年度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核查机构名称（公章）： 山东亚华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核查报告签发日期： 2019 年 03 月 26 日



核查基本情况表

重点排放单位名称	山东雷华塑料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	临沭县工业园区苍山 路南首																				
联系人	李荣浩	联系方式(电话、 email)	18669597577																				
重点排放单位所属行业领域	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类																						
重点排放单位是否为独立法人	是																						
核算和报告依据	《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 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tCO ₂ e）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19984		21262																				
<p>核查结论</p> <p>基于文件评审和现场评审，在所有不符合项关闭之后，核查机构确认：</p> <p>1、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符合性</p> <p>排放单位 2017~2018 年排放报告和核算方法符合《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要求。</p> <p>2、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量声明</p> <p>经核查的排放量与最终排放报告中一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9 996 1353 1366"> <thead> <tr> <th>年度</th> <th>2017</th> <th>2018</th> </tr> </thead> <tbody> <tr> <td>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tCO₂）</td> <td>71.6960</td> <td>69.5749</td> </tr> <tr> <td>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量（tCO₂）</td> <td>0</td> <td>0</td> </tr> <tr> <td>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₄ 排放量（tCO₂）</td> <td>0</td> <td>0</td> </tr> <tr> <td>净购入电力和热力引起的排放量（tCO₂）</td> <td>19912.4036</td> <td>21192.5935</td> </tr> <tr> <td>总排放量（tCO₂）</td> <td>19984</td> <td>21262</td> </tr> </tbody> </table> <p>3、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量存在异常波动的原因说明</p> <p>2017-2018 年的排放量变化趋势符合实际情况，排放量无异常波动。</p> <p>4、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描述</p> <p>《核算指南》所要求的内容已在本次核查中全面覆盖，本次核查过程中不存在未覆盖的问题。</p>						年度	2017	2018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tCO ₂ ）	71.6960	69.5749	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量（tCO ₂ ）	0	0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tCO ₂ ）	0	0	净购入电力和热力引起的排放量（tCO ₂ ）	19912.4036	21192.5935	总排放量（tCO ₂ ）	19984	21262
年度	2017	2018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tCO ₂ ）	71.6960	69.5749																					
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量（tCO ₂ ）	0	0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tCO ₂ ）	0	0																					
净购入电力和热力引起的排放量（tCO ₂ ）	19912.4036	21192.5935																					
总排放量（tCO ₂ ）	19984	21262																					
核查组长	卢琳	签名	卢琳	日期	2019-03-22																		
核查组成员	焦敏																						
技术评审人	杨晓芳	签名	杨晓芳	日期	2019-03-24																		
批准人	田延军	签名	田延军	日期	2019-03-26																		

目 录

1. 概述.....	错误!未定义书签。
1.1 核查目的	错误!未定义书签。
1.2 核查范围	错误!未定义书签。
1.3 核查准则	错误!未定义书签。
2. 核查过程和方法	错误!未定义书签。
2.1 核查组安排	错误!未定义书签。
2.1.1 核查机构及人员	错误!未定义书签。
2.1.2 核查时间安排	错误!未定义书签。
2.2 文件评审	错误!未定义书签。
2.3 现场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2.4 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评审	错误!未定义书签。
3. 核查发现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 重点排放单位基本情况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1 单位简介及组织机构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2 产品服务及生产工艺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3 能源统计及计量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 核算边界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3 核算方法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 核算数据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 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1 化石燃料燃烧活动水平数据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2 净购入电力活动水平数据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3 净购入热力活动水平数据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1.4 废水厌氧处理的活动水平数据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 签。

3.4.2 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数据及来源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2.1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因子数据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2.2 净购入电力排放因子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3 温室气体排放量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4 配额分配相关补充数据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4.1 碳排放补充数据核算边界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4.3 碳排放补充数据汇总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 质量保证和文件存档的核查 错误!未定义书签。
3.6 其他核查发现 错误!未定义书签。
4. 核查结论33
4.1 排放报告与方法学的符合性33
4.2 年度排放量及异常波动声明33
4.3 年度排放量的异常波动33
4.4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描述33
5. 附件34
附件 1: 对今后核算活动的建议34
附件 2: 支持性文件清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4. 核查结论

通过文件评审、现场核查、核查报告编写及内部技术复核，在所有不符合项关闭之后，核查组对排放单位 2017-2018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形成如下核查结论。

4.1 排放报告与方法学的符合性

排放单位 2017-2018 年排放报告和核算方法符合《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要求。

4.2 年度排放量及异常波动声明

经核查的排放量与最终排放报告中的一致。具体声明如下：

表 4-1 经核查的排放量

年度	2017	2018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 (tCO ₂)	71.6960	69.5749
碳酸盐使用过程排放量 (tCO ₂)	0	0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 (tCO ₂)	0	0
净购入电力和热力引起的排放量 (tCO ₂)	19912.4036	21192.5935
总排放量 (tCO ₂)	19984	21262

4.3 年度排放量的异常波动

2017-2018 年的排放量变化趋势符合实际情况，排放量无异常波动。

4.4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描述

《核算指南》所要求的内容已在本次核查中全面覆盖，本次核查过程中不存在未覆盖的问题。

5. 附件

附件 1：对今后核算活动的建议

1、建议排放单位基于现有的能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二氧化碳核算报告的质量管理体系；

2、加强温室气体排放相关材料的保管和整理，加强分设施排放数据的统计。

3、对车间用水量、主要设施用电量进行单独统计，明确考核目标，进一步降低单位产品能源和资源的消耗量，从而减少碳排放量。